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

同意公开

渝国资函〔2025〕279号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第0111号建议 办理情况的答复函

徐清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新风中路至新区大道匝道立交桥下绿化带区域车辆乱停乱放的建议》（第0111号）收悉。市国资委高度重视，赓即督促所属企业市地产集团进行了整改，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新区大道匝道立交桥下绿化用地为市级储备土地，是新凤中路开通时临时增设的绿化，现由市地产集团所属西投公司实施整治管理。西投公司得知您的建议后，立即组织了现场踏勘，第一时间通过联系车主驶离、联合辖区执法部门劝离和调配拖车拖离等措施，将所有停放在该区域的车辆进行了全部清理，并于2025

年1月21日采用硬质隔离墩的方式,对车辆能够进入的地方进行了隔离。目前,该区域已无车辆乱停乱放现象。与此同时,西投公司还举一反三,对片区地块开展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全面排查,对存在环境脏乱差、车辆乱停乱放等问题进行了逐一整改,提升了片区的面貌。

下一步,我们将督促西投公司加大对该片区的巡查管护力度,联动属地执法部门,严防此类问题再次发生。并积极争取财政整治资金,尽快实施对该区域的绿化美化,以提升重庆西站城市窗口形象,提高周边居民的生活品质。

此答复函已经我委曾菁华主任审签。对以上答复您有什么意见,请及时通过人大代表全渝通应用代表议案建设场景进行评价。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年4月27日

联系人:王海军

联系电话:67678164, 18184077166

邮政编码:401121